

上 册



第一组

高山流水觅知音

——《山中访友》解读

周 静

人们常说知己难寻，人生得一知己，足矣。“山中访友”，不知这个“友”是谁，在山中居住的一定是个远离尘世的高人。

走出门，就与微风撞了个满怀，风中含着露水和栀子花的气息。早晨，好清爽！

栀子花，一种气味芬芳的花朵。带着露水的栀子花，一定是最新鲜的。人们都说：一年之计在于春，一日之计在于晨。一大早就带着这样的心情去看老朋友，那样的滋味一定是最美妙的。“撞了个满怀”形象地写出了沐浴在令人心旷神怡的和风中的那种感觉。因为风中含着“露水”，所以特别滋润心脾；也因为风中含着栀子花的气息，所以在滋润中还带着一丝甜蜜。一个“撞”字写出了作者的好心情，这“走出门”后给作者的第一感受，就不同寻常，说明了“山中访友”之行充满了愉悦。同时，也间接点明山中访友是在初夏的一个早晨。

不坐车，不邀游伴，也不带什么礼物，就带着满怀的好心情，踏一条幽径，独自去访问我的朋友。

披着晨曦，带着露水，不用什么现代化的工具，独自一人，去访问自己的朋友。老友相见一定是分外高兴。

那座古桥，是我要拜访的第一个老朋友。啊，老桥，你如一位德高望重的老人，在这涧水上站了几百年了吧？你把多少人马渡过对岸，滚滚河水流向远方，你弓着腰，俯身凝望着那水中的人影、鱼影、月影。岁月悠悠，波光灭，泡沫聚散，唯有你依然如旧。



朋友竟然是一座古桥！“德高望重”多用来形容受尊敬的老者，但作者却把古桥称为“德高望重”的老桥。“弓着腰，俯着身”多恰当的描述，“凝望”着水中的一切。老桥见证了岁月的流逝，不变的姿态表明了老桥的坚毅。把“老桥”比喻为“一位德高望重的老人”，不但写出了桥的古老，而且也突出了它默默无闻为大众服务的品质，充分表达了作者对古桥的赞美和敬佩。

走进这片树林，鸟儿呼唤我的名字，露珠与我交换眼神。

不仅是桥，还有那些树，那些鸟，都是作者的朋友。鸟儿不是在啁啾，而是在“呼唤我的名字”；露珠也不是在晨光中闪亮，而是在“与我交换眼神”。一声“呼唤”，一个“眼神”，这种拟人化的手法，形象地表达了自己和鸟儿、露珠这两位朋友间的默契和情谊。

每一棵树都是我的知己，它们迎面送来无边的青翠，每一棵树都在望着我。我靠在一棵树上，静静地，仿佛自己也是一棵树。我脚下长出的根须，深深扎进泥土和岩层；头发长成树冠，胳膊变成树枝，血液变成树的汁液，在年轮里旋转、流淌。

这是作者走进树林，靠在一棵树上产生的奇妙联想。多富有情趣呀！树为人友，人为树友，人和树已融为一体。这是多么奇妙的一种境界！从这些联想中，我们真切地感受到作者和树之间的那种“知己”情谊，那种走进大自然物我相融的境界。心灵静静地与树沟通，情景交融，此情此景仿若仙境。

这山中的一切，哪个不是我的朋友？我热切地跟他们打招呼：你好，清凉的山泉！你捧出一面明镜，是要我重新梳妆吗？你好，汨汨的溪流！你吟诵着一首首小诗，是邀我与你唱和吗？你好，飞流的瀑布！你天生的金嗓子，雄浑的男高音多么有气势。你好，陡峭的悬崖！深深的峡谷衬托你挺拔的身躯，你高高的额头上仿佛刻满了智慧。你好，悠悠的白云！你洁白的身影，让天空充满宁静，变得更加湛蓝。喂，淘气的云雀，叽叽喳喳地在谈些什么呢？我猜你们津津乐道的，是飞行中看到的好风景。

这一组句子是写“我”跟山中的“朋友”在打招呼，内容一致，结构相似，是一组排比句，同时运用拟人手法，把“我”和山里“朋友”之间的那种深厚情谊淋漓尽致地表达了出来。采用第二人称，读来倍感亲切、热情。

捡起一朵落花，捧在手中，我嗅到了大自然的芬芳清香；拾一片落叶，细数精致的纹理，我看到了它蕴含的生命的奥秘，在它们走向泥土的途中，



我加入了这短暂而别有深意的仪式；捧起一块石头，轻轻敲击，我听见远古火山爆发的声浪，听见时间的隆隆回声。

落花、落叶、石头，看似平常的事物，却被作者赋予了诗化的韵味。那仪式是对大自然的礼赞，那仪式是对生命的讴歌，那仪式是对历史的眷注。从“一朵落花”“一片落叶”“一块石头”中，作者感受到了时间的变迁、生命的轮回。

忽然，雷阵雨来了，像有一千个侠客在天上吼叫，又像有一千个醉酒的诗人在云头吟咏。满世界都是雨，头顶的岩石像为我撑起的巨伞。我站立之处成了看雨的好地方，谁能说这不是天地给我的恩泽？

访友时遇上雷雨本来让人沮丧，但作者却把这说成是天地给我们的恩泽。高山，流水……是知音。

雨停了。幽谷里传出几声犬吠，云岭上掠过一群归鸟。我该回家了。我轻轻地挥手，告别了山里的朋友，带回了满怀的好心情、好记忆，还带回一路月色。

作者在纵情山水之间，让身心得到了放松，让灵魂得到了洗礼。这真是高山流水觅知音啊！

邂逅多姿多彩的情韵世界

——《山雨》解读

邓念远

《山雨》这篇课文是作家赵丽宏的作品，作者从“雨声”“林色”“山静”三个方面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多姿多彩、有声有色的情韵世界。文章文字优美，非常适合小学生朗读。因此，在教学中，应把主要精力放在让学生直接接触文本的阅读上。好文不厌百回读，熟读深思子自知。只要多读，这些清新的语句自然会流淌在学生口唇之间，烂熟于孩子的心里。再者，文章文字浅显易懂。教学时，教师不必过多地介入，只是就几个关键性的问题稍作指导和



点拨，其他的事情就交给学生自己在反复读书中内化体验。

一、即兴背诵，示范引入，激发学生陶醉之情

开课伊始，教师可即兴背诵《山雨》，以自己的陶醉之态激起孩子的陶醉之情，也乘机鼓励学生像老师一样熟读甚至背诵课文。黑格尔曾经说过：教师是孩子们心中最完美的偶像。因此，在语文教学中，教师应多给学生示范影响。当遇到课本中一篇文质兼美的文章时，我们常常会要求学生有感情地朗诵或者背诵，这时孩子们往往是屈从与被迫的。当教师在上课一开始就展示自己的背诵才华，这种风采，这种魅力，征服的就不仅是一篇课文，还有那些流露出羡慕、钦佩之情的学生，使他们也产生一种背诵的冲动、一种学习的热情。

二、初读感知，圈画批注，了解山雨的特点

众所周知，人们认识一样事物总是先对事物有一个整体的观照，获得一种初步的感知，形成初步的表象，而后深入其理，研究本质。这是认识事物的普遍规律。整体感知时，可让学生轻声自由读文，遇到不熟练的地方要停下来多读几遍，直到熟练为止。同时，也可要求他们边读边思考：作者描绘了一幅多姿多彩的山林雨景，他观察到了什么？倾听到了什么？找到有关的句子画下来。这样可让学生明确不同时段山雨的特点。

让每一个学生都能正确、流利地朗读课文，这是学习的基本要求。学生带着问题反复读文，文本中如诗一般的文字跃动在学生的眼前，吸引学生去品味、欣赏。这样初读课文，扎扎实实地引领学生读书，可以让学生享受阅读的乐趣，享受文字的快乐，受到美的熏陶。

三、重点研读，知情明趣，体会山雨的韵味

在已经整体把握了文章脉络及结构的基础上，再深入对部分文字的研读，“雨声”“林色”“山静”三个部分写法不同，研究的方式就不一样。在教学中：“雨声”部分，让学生闭眼听读，结合三个比喻句“像一曲无字的歌谣”“都变成了奇妙无比的琴键”“无数轻捷柔软的手指”展开想象，感悟“无字”之美；“林色”部分，结合插图、结合具体描写反复体味，重点抓住“在雨中，所有的色彩都融化在水淋淋的嫩绿之中”这句话进行感悟，品读“融化”之妙；“山静”部分，则循疑导读，抛出问题“既然写静，为何还要写鸟儿的啼啭、水珠的叮咚呢”，以此带出王维的“人闲桂花落，夜静春山空。月出惊



山鸟，时鸣春涧中”的诗句，体会“鸟鸣山更幽”这种以动衬静的写作方法。这样条分缕析，抓住重点句子逐段理解，不仅顺应文路，思路清晰，而且在逐段的学习中，把作者的思想感情慢慢地体会到了。只要学生与作者在情感上产生了共鸣，学习课文的目的就达到了。

重联想、重感悟、重方法，是这个环节的亮点。这样的课堂才是在做着语文分内的事儿；这样的学习，才是有语文味的学习。

四、出声美读，赏析佳句，积累语言

语文课堂上就应该书声琅琅，尤其是这篇课文文字优美洗练，读来朗朗上口。还需要将这种静态的美用声音送出来，变为动态的美。课堂即将结束，可让学生默读全文，找出自己喜欢的语句，然后放声朗读。这样熟读成诵，作者之言若出自我口，从而化为自己的语言。在此基础上，再让学生借鉴作者的写法（适当运用比喻拟人等修辞手法，恰当运用联想和想象），写一写秋天的雨。这样，在不知不觉中，学生通过品读语言，体会到语言的妙处；通过比较仿写，学习到如何准确生动地运用语言。经常含英咀华，自然笔吐芬芳。

从读到写，是语文学习的本真。学生在学习的过程中有所收获，并践行于实际，长此以往，他们的读写能力、鉴赏能力一定会有所提高。

以作者的视角读文本

——《草虫的村落》解读

王艳霞

《草虫的村落》是台湾负有盛名的散文家郭枫所作，选作教材时编者作了一些删节和改动。郭枫的散文灵秀而飘逸，长于创造情融于景、物我一体的艺术境界，冷峻的笔触往往直指被现代文明异化的现实世界，在台湾文坛独树一帜。

《草虫的村落》是一篇童心飞扬、想象奇幻的抒情散文，体现了作家的创



作风格和艺术特色。文章以丰富的想象、独特的感受赋予了小甲虫以生命、侠义、美丽和智慧，带领读者走进一个童话般的桃花源。

一、文题：召唤童心

读文须从读题始。乍看题目中的“村落”一词，读者脑海里便会浮现出“一去二三里，烟村四五家”的画面。然而，再看“村落”的前缀——“草虫”，就不能不引发读者心生疑窦并产生阅读兴趣：生活在“村落”乐土里的“村民”，不是我们芸芸众生，而是群居生息于草丛中的虫子。这草虫何以有村落？这正是作者童心聊发吧！这村落是宁静闲适的，还是喧嚣纷乱的？还是睹文为快吧！

如同郭枫的其他散文作品——《空山鸟语》《九月的眸光》《生命的一抹》……“草虫的村落”这个题目不仅鲜亮，而且制造了阅读的期待。它召唤着读者焕发无拘的童心，与作者一同走进质朴的自然。倘若题目换成“草虫的世界”“草虫的生活”“昆虫记”等等，就会失却这种召唤力了。

二、开篇：敞开童心

今天，我又躺在田野里，在无限的静谧中，忘了世界，也忘了自己。

这是课文的第1自然段。一个“又”和一个“躺”字，点出了作者与田野亲密接触的频率与姿态。田野，正是作者远离尘世，心灵得以憩息的一方净土。“静谧”何以是“无限”的？因为作者“忘了”人事烦琐的俗世，甚至“忘了”自己，进入到一种“无我之境”，心灵的空间在无限延伸，在无限敞开……

这是一颗怎样的心灵呢？找到原文的开篇读一读，便可见分晓：这是一颗澄明清澈的童心。原文写道：

生长在城市里的人们，忘却了田野的妩媚了么？当你还是孩子的时候，当春秋佳日大自然把乡村盛装起来的时候，你也曾有过愉快的郊游吧？请闭一下眼睛，记不记得那时你是如何地伸开手臂，用喜悦的姿态，奔向田野的？我总爱怀着一份稚气，把城市遗在身后，跑到田野里来，来呼吸一下弥漫着草香和泥土香的空气，来听一听森林和小草的密语，甚至，我有时候，放纵得像孩子一样，在旷野脱了衣服躺下来，躺在阳光里，躺在上帝制作的绿茵上……今天，我又躺在田野里，在无限的静谧中，恬然的幸福之感渗透在我灵魂深处，我变成一只空灵的贝壳；再也不去想忙碌的众生在做些什么？我



忘了世界也忘了自己。

读到这儿，我们便能明白：这是“怀着一份稚气”的“又”，这也是“放纵得像孩子一样”的“躺”。这一次游历，既是童心的回归，也是童心的绽放。没有童心的全然敞开，何来大自然怀抱里无拘无束的神游？

三、幻境：放飞童心

作者的目光恰如一个可以推拉摇移的镜头，追随着一只小甲虫的爬行，作了一次奇异的游历，徐徐展开了一幅幅奇幻的画卷。

空间在我眼前扩大了，细密的草茎组成了茂盛的森林。一只小虫，一只生着坚硬黑甲的小虫，迷失在这座森林里。我想它一定是游侠吧！

这是第一幅幻境。多么独特的感受呀！在作者奇妙的想象之中，原本是细密的草茎，却放大、幻化成了一座茂盛的森林；原本是人类的“我”，却缩小成了一只“空灵的贝壳”；原本是小如蝼蚁的黑甲虫，却成了行侠仗义的“游侠”。因为在这里，跃动着一颗天真的童心，洋溢着儿童的趣味。“我想它一定是游侠吧！”对黑甲虫的“游侠”身份，一个语气词“吧”，带有几分猜测；而“一定”一词，却分明流露着肯定。游侠，在东方文化语境里，是和“浪迹江湖，云游四海，行侠仗义，超凡脱俗”等语词联系在一起的，他们是大自然的自由徜徉者；在西方文化意义中，指的是一种巡林客，他们以森林为家，与动物为友，与大自然之间总有着某种奇妙的联系。总之，“游侠”是属于大自然的，是大自然之子。“游侠”这一譬喻，用于此境，可谓非常贴切。作者还以一个特写镜头描摹了黑甲虫的英勇：“它虽然迷了路，仍傲然地前进着。它不断地左冲右撞，终于走出一条路。”

它们的村子散布在森林边缘的小丘上。这里，很多黑甲虫村民，熙熙攘攘地往来。那只英勇的黑甲虫，走进了村子。我看见在许多同类虫子中间，一只娇小的从洞里跑出来迎接远归者。它们意味深长地对视良久，然后一齐欢跃地走回洞穴里去。

这是第二幅幻境。与第一幅幻境一样，也是先写村落，再写村民。在森林边缘的小丘上，也就是草丛边上的一些小土堆，这是最适合草虫聚居的地方，所以也就可以看到许多熙熙攘攘往来的黑甲虫村民。游侠远归，一只娇小的小虫出洞迎接，她是游侠的妻子、妹妹，还是母亲？从“意味深长”“对视良久”“一齐欢跃”等词语，我们能读懂，游侠不仅有侠骨还有柔肠；我们



也能感受到虫儿间浓浓的亲情与聚首的幸福。作者想象之丰富，感受之独特，于此亦可见一斑。

第三幅幻境，作者将镜头从黑甲虫游侠的身上，切换到了走在“大街小巷”的“南国少女”——小圆虫身上，切换到了“村落访客”——蜥蜴的身上。几只长有美丽花纹的小圆虫，一只丑陋的蜥蜴，经作者的童心同化后，竟成了情意流淌的友好睦邻！

第四幅幻境，作者将目光推移到村落的“两棵大树”上，紫红的小果实，“已经被阳光烘烤得熟透了”。这是一个大自然所赐的浪漫音乐厅，暖融融的阳光是舞台天然的聚光灯，丰收的小红果是厅内绚丽的装饰。“甲虫音乐家们全神贯注地振着翅膀，优美的音韵，像灵泉一般流了出来。此时，我觉得它们的音乐优于人间的一切音乐，这是只有虫子们才能演奏出来的！”在作者的童心世界里，甲虫振动翅膀的声音仿佛是从山涧流出来的有灵性的泉水声。这一比喻将无形的音韵化为有形的灵泉，歌咏了甲虫音乐家们所创造的天籁的纯净与醇美。从这段话末尾的感叹号里，我们可以感受到作者对大自然小生灵的赞美之情。

第五幅幻境：在僻静的小路上，一幅甲虫“村民们”的劳动图生动地展现在大家面前。小甲虫是如此的“勤勉”，小小的身体却能推动“大过身体两三倍的食物”，还“行色匆匆地赶着路”。看着它们劳动的场景，作者在思考，到底是什么力量促使小甲虫们如此勤勉地奔忙？可能是一种家庭责任感，使它奔忙着；可能是小甲虫自我价值实现的快乐感，激发它前进着……一个问题也引发了读者的思考，促使读者不断地联想开去。“我还看见了许多许多……”我还看见了什么呢？也许还看见大甲虫在教小甲虫寻找食物，看见一对年迈的甲虫牵手漫步……我看到的将只有侠义、勇敢、美丽、友善、勤勉这些和谐、快乐的图景；而纷争、怯懦、邪恶、懒惰……在纯真无邪的童心里，将会统统消失殆尽。

四、收篇：回味童心

我悠悠忽忽地漫游了一个下午，直至夕阳亲吻着西山的时候，红鸠鸟的歌声才把我的心灵唤回来。

“夕阳亲吻着西山”和“红鸠鸟的歌声”以拟人化的手法点明时已傍晚。作者对草虫村落的奇异游历竟花了一个下午的时间，那是一种把全身心交与



大自然的沉醉啊！在“忘了世界也忘了自己”沉醉地神游一下午后，作者才被红鸠鸟的歌声唤回，在行文上首尾呼应，结构紧凑而严谨。

最后，作者意犹未尽，一再回味：“我发现了草丛中小虫子的快乐天地。我多么得意啊！”能从“细密的草茎”之中寻觅到别人寻觅不到的风景，发现别人发现不了的“快乐天地”，一定是拥有一颗童心的人！这“得意”，恰是奏给童心的凯歌！

灵动之“野”

——《索溪峪的“野”》解读

孙 静

风景秀丽的张家界有一个索溪峪，因溪水状如绳索而得名。《索溪峪的“野”》是一篇文质兼美的写景散文，处处洋溢着浓郁的诗情。这篇散文，通过作者活泼、灵动而又不失旷达的语言，为久居都市的人们打开了一扇“原始”的、另类的天窗，展示了索溪峪的神奇、迷人和惊喜。

题目的眼睛，乃至全文的眼睛是一个字——“野”。“野”的意思是“野性的”，与“家养的”“人工的”这类意思相对。读完全文，你会感叹索溪峪的确充满了十足的“野”味，给人以净化的、返璞归真的自然美和粗犷的美，真正是没有任何人工掺杂的野性美！

一、“天然去雕饰”——山“野”

“峪”，山谷之意。于是，作者把写索溪峪的山摆在了首位。

索溪峪的山是野的，是一种超脱的天然的野。“清水出芙蓉”用在她身上，显然太柔弱了，但是下半句“天然去雕饰”那是毫不夸张。那里的山没有半点人为的雕饰，全凭天工鬼斧的造就。真是：断壁悬崖百丈起，千峰万仞气浩天，无不让人胆寒心颤；群山环抱，亘古连绵，千姿百态，气象万千，有哪一点不让人体味着什么叫气势恢宏；戏白云，横绿水，直插云天，弄倩影，筑平原，相依相恋，又怎么不让人浮想联翩……哪一点不让人想到



“野”？这恰恰是原汁原味的自然美的纯真展现，是一种野性的美。

然后作者分别从不同的层面描述了这种美。

首先作者从山高坡陡的角度具体描写“这种美，是一种惊险的美”。拔地而起的悬崖本来就让人觉得突兀，更何况是断壁悬崖？足有几十丈高，以至于“半边悬空的巨石在山风中摇摇晃晃”，怎能“不使人望而生畏”？真够惊险的！什么“一线天”“百丈峡”，作者没有多加描绘，只是说“听着名字就让人胆战”。虽是一笔带过，但是仅凭名字，就给读者留下了足够大的想象空间，在想象中体味那份惊险。

惊险，也是一种美！等到伫立良久，细细品味，作者发觉“这种美，是一种磅礴的美”。一山独秀，三五峰呼应，在广袤的自然中实在算不得什么，甚至有时只给人孤独之感。而索溪峪的山是“千峰万仞绵亘蜿蜒”的，仅“十里画廊”就是一条长达6公里多的高山峡谷。6公里多，一眼望去，山后面是山、山、还是山……群峰逶迤，错落有致，奇峰叠耸，怪石林立。一路上风景相连，宛如一幅气势磅礴的画卷。“西海峰林”更是若海涛般起伏，远看，单座山如树，连绵峰如林。据资料记载，其间耸立的山峰高达1000余米，有人工天梯通向峰顶。登上峰顶再观西海，便可饱览野茫茫的西海峰林胜景，但见云雾缥缈中，千千万万座山峰比肩而立，形成山峰的海洋，风光如画，让人不胜感慨。这一切，作者以六字而蔽之——“令人浩气长舒”，言简意赅。

最后，作者读懂了索溪峪山的灵魂，称赞“这种美，是一种随心所欲，不拘一格的美”。怎么个“不拘一格”呢？作者告诉我们“或直插云天，或横拦绿水”“旁逸斜出”。但是这种“随心所欲，不拘一格”又不能简单地与杂乱无章画等号。在作者的眼里，它们是“相对相依，宛如‘热恋情人’；亭亭玉立，则好似‘窈窕淑女’。”两个比喻，一下子让线条刚毅的山，显露出一颗温柔的心。这率性而为、纯真自然的山，能不美吗？

二、“清泉石上流”——水“野”

写山必说水。作者很快提到了索溪峪的水——“索溪”。索溪因其形状如一条迂回曲折的绳索而得名。别看状如绳索，似弱不禁风，实则野得很。

索溪像一个不食人间烟火的野孩子，自由自在羁绊不拘，任性而又顽皮，勇敢而无所畏惧，“一会儿绕着山奔跑，一会儿撅着屁股，赌着气又自个儿闹



去了”。在作者眼里，水环山是乐呵呵，水独流是在赌气。由物及人，多么灵动！索溪和谁在生气呢？也许是无意间闯入的毛毛虫，也许是悠然间飘下的树叶，也许是让它狠狠颠簸一下的大石块……不得而知。只知索溪就如娃娃的脸，说变就变。恼了，很快又笑了；笑了，说不定马上又撅起了小嘴，多么可爱啊！瞧，一路奔闹，尤其爱与山路哥哥捉迷藏，搞恶作剧“一会儿手牵手，并肩而行；一会儿横铲一脚，将山路拦腰截断”。山路也俨然摇身一变，在作者笔下，成了一个宽容智慧的兄长形象，找树木、石头帮忙，然后“从它身上跨过去”“从水底下一个猛子扎过去”……呵呵，调皮的索溪！

记得曾有诗人写过《索溪，野性的精灵》，其中几句记忆深刻：“如闪电之一亮便倏忽不见，如飞虹之一现就莫辨影踪，跑过来又躲开去。”“溅我一身水，是不夹泥沙……吓我一身汗，是叹为观止！”“哎，野性的你，顽皮的你，你不知道天然该具有何等的魅力！”

三、“物我两相忘”——物“野”

猴子，是索溪峪动物的代表，它的灵性给人以亲切舒适的感觉，它那灵活地跳跃，轻捷地攀援，都流露着对游人光临的欢迎。你看，“那些大大小小的猴子，在我们头上的树枝间跳来跳去，亲热的劲头难以言状”。

哪怕是灵猴的恶作剧，也让人觉得好笑而又掺杂几分亲切感。“一只小猴子竟恶作剧地撒起尿来”，吓跑了经过树下的女同志后，而那个调皮的小家伙，“却快活地叫着”，是不是在说：怎么样，我献的礼物不错吧！确实，“野”得够可以，“野”得够率真。在我们读来，却倍觉野得可爱。

四、“自笑狂夫老更狂”——人“野”

索溪峪天然的野性美，以至于来这里的游客也变得“野”起来，所有的矜持和掩饰都荡然无存，心灵得到了净化。那种意境，那种不经过任何人工雕琢的自然美，让我们耳目一新，回味无穷……

“在这样的山水间行走，我们也渐渐变得‘野’了起来。”君不见，漂亮秀气的大姑娘，边嚼充满野味的玉米棒子，边向山顶攀登；童心十足的老叟，也蹦跳在山石之间，“一队人手提皮鞋、丝袜，踩着乱石，从平膝的水中蹚过去”，清澈空灵的溪水足以一下浸透你的心灵，让你情不自禁地惊喜尖叫，一并将儿时嬉水的记忆唤了出来，让人忘记了时空与年龄，浑然忘我。

“满山的嘻嘻哈哈，满溪的亲亲热热”，让游人饱尝了十足的“野”味，



顿悟了返璞归真的自然野性美，留恋在自然景观纯美的古朴中而忘返。让疲惫的心歇一歇，让大山宽厚的胸膛接纳城市俗尘，让溪流欢快的激情感染人们，让疲倦的都市人又可以带着微笑、携着春风、伴着松涛快乐地去生活，还其自然本色，该“野”时就“野”，生活多幸福，多舒畅！

那么，作者又是用怎样特殊的表达方式来表达自己这种独特的视角、感受的呢？描写自然景物，赋予人或动物的灵性，准确地概括、生动地描述出自然的特质，这是本文的最耀眼之处。例如，写索溪峪的山，有的如“热恋情人”，体现山之近；有的好似“窈窕淑女”，表现山之天然秀美，称索溪峪的小猴子为“调皮的小家伙”，完全像对孩子的宠溺。写索溪峪的水“像一个从深山中蹦跳而出的野孩子，一会儿绕着山奔跑，一会儿撅着屁股，赌着气又自个儿闹去了”采取拟人的手法，具体描写溪水与山路相互嬉戏玩耍。在它们相互嬉戏的过程中，凸现索溪曲折起伏的特点，说明溪水和山路相依相绕的密切关系。

文中这样的词、句俯拾皆是，这也正是本文读来倍感亲切、打动我们心灵的重要原因。



第二组

如果我上《詹天佑》

——《詹天佑》解读

窦桂梅

从云南回来，看到“西湖之春”新课改研讨会上的一节《詹天佑》课堂实录。

一般情况下，教学这篇课文主要是紧扣文本的重点即詹天佑的三件事——“勘测线路”“开凿隧道”“设计人字形线路”进行教学。

这位老师的教学从成龙的《真心英雄》歌声中引出“2003 的年度人物”。中间部分采取各种形式的朗读、音像加盟以及句式训练等进行“勘测线路”“开凿隧道”“设计人字形线路”的重点教学。最后在音乐声中让学生模仿“2003 的年度人物”的颁奖词内容给詹天佑发“颁奖词”——意在把本堂课学习感悟到的写出来——就此部分内容谈谈自己不成熟的看法。

我想，教师是否有我这样的认识——学生是说不出“所有的中国人应该向他学习，把我们的国家建设成为小康社会”这样的话的。虽然，现在普遍存在学生语言假大空的现象，但如果这样，教师的引导明显欠缺。

我上过好多公开课，有失败也有精彩的时候，尤其是有些学生不同层面的精彩发言也能博得同学们甚至是教师的掌声。但是，这么多年从来没有遇到这样的“语言”。我认为孩子毕竟是孩子，如果说出这样的话，是否有学生事先“充分准备”的可能。再有，另一个学生说“奉天承运，皇帝昭曰：詹天佑同志，因你在国家危难之际主持修筑京张铁路，而且一丝不苟地工作，使铁路不满四年就全线竣工，为我大清政府节省了银子 28 万两。朕特封你为优秀工程师，奖白银 28 两”，这时教师笑着说：“少了两个字——钦此！”——这有点哗众取宠，似乎詹天佑成了流行的古装电视剧中的明星，令



人发笑。这样的戏说庸俗了詹天佑，我宁要回到“返璞归真”那里，也不要这位教师的所谓创新。

当然，这位教师朗读等“技术”训练还是有亮点可供借鉴的。

教无定法。但，无论采取怎样的方法，一定要符合学生的认知特点，符合文本所要表达的内在本质。

想起五年前我和学生们讨论这篇课文的情景。

这是一篇很“古老”的课文。一些学生认为没有多大意思，感觉很干巴，什么“帝国主义”等词汇他们理解起来很不舒服——我也同意。因为参考书中揭示的中心思想意在宣扬爱国主义精神，体会我国劳动人民的智慧。当时，我觉得不对劲，我想，詹天佑当时想的不仅仅是“爱国主义”，应该有高度的民族责任感。再有，这篇课文离学生的生活较遥远，让他们体会一定很难。当然，文字是超越时空的，我们只要让他们在当时历史图景中去体会人物的心理以及性格、行为等，只要让内在的精神、信仰、气质等人类共通的东西挖掘并积淀下来即可。于是，我让孩子追寻溯源，查找有关詹天佑的资料，也结合这篇课文的内容进行自学，没有把教材当作“例子”很好地进行研究，而是当作“引子”，引发学生进广泛阅读，丰富对詹天佑的认识。后来每个学生结合自己的阅读体会写了一篇感悟。记得有的学生作文题目是《不苟言笑的詹天佑》《了不起的工程师》《留学归来的杰出代表》，读来很是新鲜。

今天，再看《詹天佑》一课，我还是觉得这篇课文在叙述上虽然很平实，语言风格朴素，如果从语言特点上来关注，没有什么可挖掘的。因此，我觉得设计中技术的巧妙也要派上合适的用场，不一定非要“茶壶里面翻波涛”。正如网友所说，为了迎合工具性，而生硬地找出词语或句式去训练，感觉也过于机械或教条。

当然，如果真要深入这篇课文的教学，我想从具体真实的故事入手丰满课文内容，让学生充分地在詹天佑丰富的感情世界里走一趟。

京张铁路原计划6年完成，在詹天佑的努力下，提前两年于1909年8月11日全线通车。工程不但没有超支，还节余白银28万两。在这几年时间里，詹天佑先后给当年在美国读书的“家长”写过三封信。因此，我从这富有人情味道的三封信入手，来丰富课文内涵，提高对詹天佑的丰满认识。

当然，教学之前，如有可能最好让学生充分预习，补充在清朝末年洋务



运动中产生的，为清王朝的自我改良而培植的留学生群体的背景以及经过，了解当时像詹天佑这样的留美幼童在中国历史背景下的印记。如清朝政府当时为什么招募选拔一些幼童赴美留学，以及詹天佑 11 岁赴美留学，8 年学成回国，由于常年积劳成疾 58 岁就离开了人世的故事。学生有了这样的情感和知识的储备，教学起来就更会有血有肉，学生也会滋润起来。

—

从这样的课外故事切入——“京张铁路”显而易见的军事、经济和政治价值。英国志在必夺，视长城以北为势力的沙俄也不相让，最后达成协议：如果清廷不借外债，不用洋匠，全由中国人独立修筑，双方都不插手。在英俄看来，落后的中国完全没有能力，他们想等到中国人陷入僵局时中国人来向他们求救。当时，詹天佑顶着巨大的压力，受任于危难之际，他要为中国人争一口气。于是詹天佑勘测了三条路线。第二条绕道过远不可取，第三条就是今天的丰沙线，因从北京城南修筑要经过大量坟地阻碍太多，而且清政府拨款有限，时间紧迫，詹天佑决定采用第一条路线——才有了课文交代的勘测困难。这条路线从西直门经过沙河、南口、居庸关、八达岭、怀来、鸡鸣驿、宣化到张家口，全长 360 华里。这一线路峰峦叠嶂，峭壁悬殊，工程之难在全国无先例，世界所罕见；坡度极大，南口和八达岭的高度相差近 60 米。

在了解当时当地背景、环境极其艰难的基础上，教师有感情地读詹天佑在 1906 年 5 月 3 日写给曾在美国读书时的“家长”诺索布夫人的信：

亲爱的夫人：

真高兴接到您 3 月 22 日的来信，真出乎预料，我细读再三，似旧日聆听您的谈话。过去我们同在的时是何等的快乐！啊！我多么热切希望能重游美国，再晤昔日好友，特别是您，这位负责我们早期教育的老师，该是何等的兴奋之事！

是的！我现在为 7 个孩子的父亲——三女四男！我现在任“京张铁路会办兼总工程师”，本路长约 125 公里，将隧道 3 处，其中最长的为四分之一英里。本路为第一条全部由中国工程师负责修建之铁路，企望吾人能顺利完成！……旧金山大地震是何等可怕啊，问候你、苏菲及威利。

你忠诚的 詹天佑